

中航直升飞机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草案)摘要(修订稿)

股票代码:600038.SH 股票简称:中航股份 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一、上市公司声明
二、中介机构声明
三、本次交易概述
(一)交易各方
(二)交易背景
(三)交易概述

Table with 2 columns: 项目 (Item), 交易对方名称 (Counterparty Name). Rows include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募集配套资金.

独立财务顾问



中航证券 AVIC 证券

签署日期:二〇二三年九月

发展现状,持续完善利润分配政策,优化投资回报机制,切实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本次交易所涉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股票情况的承诺

本重组报告书及本报告书摘要所述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并不代表中国证监会、上交所及其他监管部门对本次重组有关事项的最终结论,确认或否认。重组报告书及本报告书摘要所述本次重组相关事项的生效取得或向有权监管机构申报、披露、核准。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上下文表明,以下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Table with 2 columns: 释义 (Interpretation), 指 (Refers to). Lists various terms like 中航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 中航工业集团, etc.

Table with 3 columns: 募集配套资金总额 (Total amount), 发行股份 (Issued shares), 募集配套资金用途 (Use of funds). Lists projects like 新型直升机无人机组装能力建设, etc.

二、募集配套资金具体方案

Table with 2 columns: 股票种类 (Share type), 每股面值 (Nominal value). Lists 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

三、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经营的影响

(一)本次交易对公司主营业务的影响
(二)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股权结构的影响

四、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Table with 2 columns: 项目 (Item), 2023年4月30日/2023年1-4月, 2022年12月31日/2022年度. Lists 总资产, 净资产, etc.

标的公司的核心业务为直升机研发、生产及销售。近年来,国家积极鼓励航空装备产业的发展,部分民营企业开始向更多企业开放,标的公司当前业务经营面临广阔市场。如果未来标的公司盈利能力与市场占有率持续提升,将有利于提升其估值水平,进而提升其市值。

五、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Table with 2 columns: 项目 (Item), 2023年4月30日/2023年1-4月, 2022年12月31日/2022年度. Lists 总资产, 净资产, etc.

标的公司的核心业务为直升机研发、生产及销售。近年来,国家积极鼓励航空装备产业的发展,部分民营企业开始向更多企业开放,标的公司当前业务经营面临广阔市场。如果未来标的公司盈利能力与市场占有率持续提升,将有利于提升其估值水平,进而提升其市值。

六、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Table with 2 columns: 项目 (Item), 2023年4月30日/2023年1-4月, 2022年12月31日/2022年度. Lists 总资产, 净资产, etc.

(一)本次交易方式
(二)本次交易对价
(三)本次交易对价支付方式

七、本次交易对价支付方式

本次交易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募集配套资金两部分组成,具体如下:

Table with 2 columns: 发行对象 (Issuee), 发行数量 (Issue quantity), 发行价格 (Issue price). Lists 中航工业集团, 中航直升机, etc.

八、本次交易对价支付方式

本次交易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募集配套资金两部分组成,具体如下:

九、本次交易对价支付方式

本次交易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募集配套资金两部分组成,具体如下:

十、本次交易对价支付方式

本次交易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募集配套资金两部分组成,具体如下:

十一、本次交易对价支付方式

本次交易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募集配套资金两部分组成,具体如下:

十二、本次交易对价支付方式

本次交易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募集配套资金两部分组成,具体如下:

十三、本次交易对价支付方式

本次交易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募集配套资金两部分组成,具体如下:

十四、本次交易对价支付方式

本次交易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募集配套资金两部分组成,具体如下:

本次交易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募集配套资金两部分组成,具体如下:

一、募集配套资金总额

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20亿元,不超过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后上市公司总股本的30%。

二、募集配套资金用途

募集资金将用于:1.新型直升机无人机组装能力建设;2.新型直升机无人机组装能力建设;3.提升直升机无人机组装能力建设。

三、募集配套资金发行对象

募集配套资金发行对象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四、募集配套资金发行价格

发行价格为:不低于发行前二十个交易日上市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80%。

五、募集配套资金发行数量

发行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后上市公司总股本的30%。

六、募集配套资金发行方式

发行方式:采取询价方式发行。

七、募集配套资金发行时间

发行时间:待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之日起两个月内发行完毕。

八、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费用

发行费用:本次发行费用按照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执行。

九、募集配套资金发行风险

发行风险:本次发行存在募集资金不足、发行失败等风险。

十、募集配套资金发行结论

发行结论:本次发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有利于提升公司竞争力。

十一、募集配套资金发行附件

附件:募集配套资金发行预案、发行公告等文件。

十二、募集配套资金发行其他事项

其他事项:本次发行不涉及关联交易、内幕交易等情形。

十三、募集配套资金发行其他事项

其他事项:本次发行不涉及关联交易、内幕交易等情形。

十四、募集配套资金发行其他事项

其他事项:本次发行不涉及关联交易、内幕交易等情形。

一、募集配套资金总额

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20亿元,不超过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后上市公司总股本的30%。

二、募集配套资金用途

募集资金将用于:1.新型直升机无人机组装能力建设;2.新型直升机无人机组装能力建设;3.提升直升机无人机组装能力建设。

三、募集配套资金发行对象

募集配套资金发行对象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四、募集配套资金发行价格

发行价格为:不低于发行前二十个交易日上市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80%。

五、募集配套资金发行数量

发行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后上市公司总股本的30%。

六、募集配套资金发行方式

发行方式:采取询价方式发行。

七、募集配套资金发行时间

发行时间:待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之日起两个月内发行完毕。

八、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费用

发行费用:本次发行费用按照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执行。

九、募集配套资金发行风险

发行风险:本次发行存在募集资金不足、发行失败等风险。

十、募集配套资金发行结论

发行结论:本次发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有利于提升公司竞争力。

十一、募集配套资金发行附件

附件:募集配套资金发行预案、发行公告等文件。

十二、募集配套资金发行其他事项

其他事项:本次发行不涉及关联交易、内幕交易等情形。

十三、募集配套资金发行其他事项

其他事项:本次发行不涉及关联交易、内幕交易等情形。

十四、募集配套资金发行其他事项

其他事项:本次发行不涉及关联交易、内幕交易等情形。

一、募集配套资金总额

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20亿元,不超过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后上市公司总股本的30%。

二、募集配套资金用途

募集资金将用于:1.新型直升机无人机组装能力建设;2.新型直升机无人机组装能力建设;3.提升直升机无人机组装能力建设。

三、募集配套资金发行对象

募集配套资金发行对象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四、募集配套资金发行价格

发行价格为:不低于发行前二十个交易日上市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80%。

五、募集配套资金发行数量

发行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后上市公司总股本的30%。

六、募集配套资金发行方式

发行方式:采取询价方式发行。

七、募集配套资金发行时间

发行时间:待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之日起两个月内发行完毕。

八、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费用

发行费用:本次发行费用按照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执行。

九、募集配套资金发行风险

发行风险:本次发行存在募集资金不足、发行失败等风险。

十、募集配套资金发行结论

发行结论:本次发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有利于提升公司竞争力。

十一、募集配套资金发行附件

附件:募集配套资金发行预案、发行公告等文件。

十二、募集配套资金发行其他事项

其他事项:本次发行不涉及关联交易、内幕交易等情形。

十三、募集配套资金发行其他事项

其他事项:本次发行不涉及关联交易、内幕交易等情形。

十四、募集配套资金发行其他事项

其他事项:本次发行不涉及关联交易、内幕交易等情形。